
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安分行 行政处罚事项的临时信息披露报告

近日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西安分行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陕西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（陕金罚决字〔2023〕85至87号），对分行信贷业务管理不审慎的违法违规行为处以罚款45万元，并对相关责任人予以处罚。

对于监管部门的上述处罚决定，本行已责成西安分行严肃开展整改，切实提高合规意识，加强合规风险管控，依法合规经营展业。
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1月12日